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新闻中心

关于第十二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论坛征文的通知

各中央企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资委相关部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红旗文稿》杂志社、《思想理论教育导刊》编辑部、国务院国资委新闻中心拟主办第十二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论坛，主题为“在改革发展中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并开展相关内容优秀论文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文主题

1.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暨习近平国有企业治理思想研究
2. 新时代国有企业党建理论研究

二、内容要求

1. 作者可围绕征文主题，结合学习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习近平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建重要论述，就国有企业改革发展过程中重大问题进行研究，提出建设性意见。文章内容可包括问题分析、学术探讨、政策建议、经验介绍等类型，应做到观点鲜明、论述严谨、格式规范，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或应用价值。

2. 征文字数，一般不少于 3000 字，不超过 5000 字，附 200 字左右的内容摘要、关键词和作者简介、联系方式、通讯地址、邮编和 Email 地址等，注释采用尾注，附参考文献，并不得涉密及不宜公开的内部信息。

3. 征文报送时间截止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五），请将征文电子版一起报送 guoqidangjian2018@163.com 邮箱（论文 word 文档名为论文名+单位和作者），过期不予受理。

4. 国务院国资委新闻中心将组织专家对征集论文进行评审，对入选的论文将编印论文集，同时邀请部分入选论文作者参加本次论坛并作交流发言。具体参会事宜待论文评审后另行通知。

三、格式要求

1. 论文标题采用二号黑体粗体，居中，一般不超过 20 字；副标题采用三号仿宋体加粗；作者在标题下方，作者名采用四号楷体，多个作者顶空一格，作者简介请用脚注形式排版于文章首页。

2. 摘要采用五号楷体；关键字采用五号楷体，以“；”间隔。

3. 正文采用五号宋体；一级标题采用四号黑体居中；二级标题采用五号宋体。

4. 参考文献字样采取五号黑体；文献采用小五号宋体，用方括号加数字编序。

四、有关要求

1. 参与作品如有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情形，参与者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同时主办方将保留由此造成负面影响而进行维权的权利。

2. 主办方尊重并保障参与作品的著作权，因参与人的原因所造成的著作权纠纷由参与人自行解决。
3. 所有参与作品的版权均归原版权所有人所有，主办方无意的署名遗漏情形可以获得免责。
4. 所有参与作品应为未发表作品，谢绝一稿多投，如有发现，主办方将会取消其参评资格。如作者有其他用途，需提前告知主办方。
5. 凡参加活动者即视为授权主办单位拥有该作品的使用权，主办单位将参与作品用于宣传以及与本次活动相关的评选、宣传等时，不支付任何费用；作品刊登至本论坛相关刊物及其它出版物时，将视情况给予稿费。
6. 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国务院国资委新闻中心所有。

五、联系方式

征文办公室：国务院国资委新闻中心外联处

联系人：魏庆 崔峰

联系电话：010-64471295

邮箱：guoqidangjian2018@163.com

